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希会验字(2024)0019号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1-2)
二、验资报告附表	(3-4)
三、验资事项说明	(5-6)
四、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验字(2024)0019号

验资报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4年8月28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9,182,25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609,182,254.00 元。根据贵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局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十二届第四次董事局会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142 号《关于同意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361,33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6 元，均为现金认购。贵公司实施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后，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9,361,335.00 元，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 39,361,335.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 648,543,589.00 元，变更后股本 648,543,589.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2024年8月28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361,335.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6元。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金额132,254,085.60元（大写：壹亿叁仟贰佰贰拾伍万肆仟零捌拾伍元陆角），甬兴证券有限公司扣除本次发行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5,300,000.00元后，贵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126,954,085.60元（大写：壹亿贰仟陆佰玖拾伍万



肆仟零捌拾伍元陆角），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4,907,065.46元（大写：壹亿贰仟肆佰玖拾万柒仟零陆拾伍元肆角陆分），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9,361,335.00元（大写：叁仟玖佰叁拾陆万壹仟叁佰叁拾伍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85,545,730.46元（大写：捌仟伍佰伍拾肆万伍仟柒佰叁拾元肆角陆分）。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9,182,254.00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609,182,254.00元，已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3年6月23日出具君和验字(2003)第3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8月28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48,543,589.00元、累计股本人民币648,543,589.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610100471431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宜丰
610100470135

2024年8月29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4年8月28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新增股本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使 用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422,944.00	41,741,091.84					41,741,091.84	12,422,944.00	31.5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676,571.00	52,673,278.56					52,673,278.56	15,676,571.00	39.83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78,921.00	4,969,174.56					4,969,174.56	1,478,921.00	3.76	
卜桂平	2,083,334.00	7,000,002.24					7,000,002.24	2,083,334.00	5.29	
于振寰	1,488,096.00	5,000,002.56					5,000,002.56	1,488,096.00	3.78	
林金涛	1,478,921.00	4,969,174.56					4,969,174.56	1,478,921.00	3.76	
厦门博尚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尚东方价值3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66,274.00	7,950,680.64					7,950,680.64	2,366,274.00	6.01	
深圳世纪致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致远资本价值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66,274.00	7,950,680.64					7,950,680.64	2,366,274.00	6.01	
合计	39,361,335.00	132,254,085.60					132,254,085.60	39,361,335.00	100.00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254,085.6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347,020.14元(不含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907,065.46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39,361,335.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85,545,730.46元。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4年8月28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	本次增加额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1,878,772.00	6.87	81,240,107.00	12.53	41,878,772.00	6.87	39,361,335.00	81,240,107.00	12.5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67,303,482.00	93.13	567,303,482.00	87.47	567,303,482.00	93.13		567,303,482.00	87.47
合计	609,182,254.00	100.00	648,543,589.00	100.00	609,182,254.00	100.00	39,361,335.00	648,543,589.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德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510600205111863C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本次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9,182,254.00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609,182,254.00元。

二、本次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及审批情况

根据贵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董事局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十二届第四次董事局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142号《关于同意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361,33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6元，均为现金认购。贵公司实施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后，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9,361,335.00元，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39,361,335.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648,543,589.00元，变更后股本648,543,589.00元。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2024年8月28日，贵公司实际已收到8个发行对象缴付的认购资金人民币为132,254,085.60元，扣除本次发行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5,3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26,954,085.60元，已由保荐机构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汇入贵公司在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开立的账号为431100100100354782的人民币账户。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907,065.46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9,361,33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85,545,730.46元。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含税金额	其中：增值税进项税	不含税金额
券商保荐承销费	5,500,000.00	311,320.75	5,188,679.25
律师费	1,000,000.00	56,603.77	943,396.23
审计及验资费	1,100,000.00	62,264.15	1,037,735.85
发行手续费	39,361.34	2,228.00	37,133.34

发行材料制作费	148,480.00	8,404.53	140,075.47
合 计	7,787,841.34	440,821.20	7,347,020.14

(二) 我们已就本次货币资金出资情况向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发函询证，并收到该行2024年8月28日的回函确认。银行经办人：李敏洁，工号：244188。

(三) 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证券登记手续。



姓名 杨树杰
 Full name 杨树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10-15
 Date of birth 1984-10-15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612322198410154915
 Identity card No. 6123221984101549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143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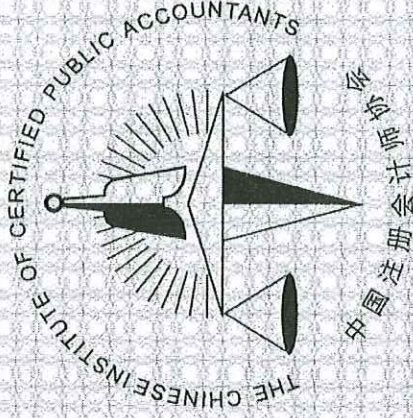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08 12 18



杨树杰 610100471431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徐宜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10-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132519921026005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宜丰 610100470135

证书编号: 6101004701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爱民(曹爱民)

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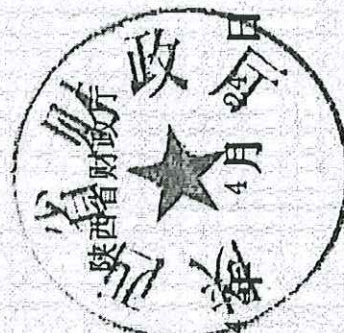
2024年08月16日

证书序号: 00209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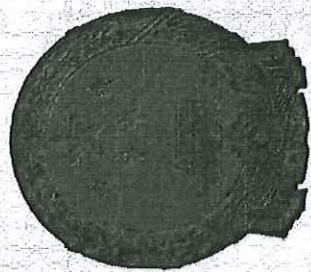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曹爱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陕西省财政厅